

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兖州区分局

关于暂停济宁交运新能源有限公司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的公示

为加快创建国家级开发区，推动华勤工业园建设发展，按照兖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文件《关于华勤工业园区北部片区协议搬迁工作的通知》（兖工管发【2024】3号）要求，兖州区已启动华勤工业园区北部片区区域内的地上建筑物、附着物搬迁工作。济宁交运新能源有限公司位于该搬迁范围内，现已开始搬迁，不再具备危险废物经营条件。兖州区分局现暂停其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（济宁兖州危证01号）的使用，并对外进行公示。

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兖州区分局

2024年8月8日

